



駐北京辦事處

《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

2014年第36期（總第65期）

2014年9月26日

編者按：駐北京辦事處搜集的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資訊，由 2013 年 6 月起每逢週五以《通訊》形式發放，並上載至本辦網站（網址：<http://www.bjo.gov.hk>）中“駐京辦通訊”欄目。《通訊》集中報導全國、北京及天津的經貿政策及法規。駐北京辦事處自 2013 年 6 月發放的《通訊》及有關全國性的經貿政策及法規資訊，亦可於上述網頁瀏覽。

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目錄

稅務

1. 財政部、海關總署、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在全國開展融資租賃貨物出口退稅政策試點的通知》

便利化措施

2. 海關總署與香港海關《為經香港特別行政區輸往內地的葡萄酒提供通關徵稅便利措施合作安排補充協定》

金融、工商等

3. 國務院出台新政幫扶“小微”助推萬眾創新
4. 國務院建立旅遊工作部際聯席會議制度
5. 商務部《關於加快推進商務誠信建設工作的實施意見》
6.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外資銀行行政許可事項實施辦法》
7.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進一步推進期貨經營機構創新發展的意見》
8.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通知鼓勵證券公司進一步補充資本
9.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民政部等《關於加快推進健康與養老服務工程建設的通知》

10. 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就《出入境特殊物品衛生檢疫管理規定》公開徵求意見
11. 環境保護部就《合成樹脂工業污染物排放標準》公開徵求意見

自貿區

12. 上海自貿區首發“企業經營異常名錄”

區域發展

13. 京津冀簽署商務行動方案推進市場一體化

省市

14. 遼寧：試點“三證合一”登記制度
15. 吉林：《關於加快建設裝備製造支柱產業的意見》
16. 黑龍江：《政府核准的投資項目目錄（黑龍江省 2014 年本）》
17. 新疆：《關於進一步支持交通運輸科學發展的若干意見》

內容

稅務

1. 財政部、海關總署、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在全國開展融資租賃貨物出口退稅政策試點的通知》

財政部、海關總署、國家稅務總局 9 月 11 日聯合發佈《關於在全國開展融資租賃貨物出口退稅政策試點的通知》，決定將現行在天津東疆保稅港區試點的融資租賃貨物出口退稅政策擴大到全國統一實施。《通知》將於 10 月 1 日起執行。

《通知》指出，對融資租賃企業、金融租賃公司及其設立的項目子公司（“融資租賃出租方”），以融資租賃方式租賃給境外承租人且租賃期限在五年（含）以上，並向海關報關後實際離境的貨物，試行增值稅、消費稅出口退稅政策。融資租賃出口貨物的範圍，包括飛機、飛機發動機、鐵道機車、鐵道客車車廂、船舶及其他貨物。

《通知》亦對融資租賃海洋工程結構物試行退稅政策。對融資租賃出租方購買的，並以融資租賃方式租賃給境內列名海上石油天然氣開採企業且租賃期限在五年（含）以上的國內生產企業生產的海洋工程結構物，視同出口，試行增值稅、消費稅出口退稅政策。

上述融資租賃出口貨物和融資租賃海洋工程結構物不包括在海關監管年限內的進口減免稅貨物。

融資租賃企業包括金融租賃公司、經商務部批准設立的外商投資融資租賃公司、經商務部和國家稅務總局共同批准開展融資業務試點的內資融資租賃企業、經商務部授權的省級商務主管部門和國家經濟技術開發區批准的融資租賃公司。金融租賃公司包括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設立的金融租賃公司。融資租賃是指具有融資性質和所有權轉移特點的有形動產租賃活動。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xinwen/2014-09/11/content_2749073.htm

便利化措施

2. 海關總署與香港海關《為經香港特別行政區輸往內地的葡萄酒提供通關徵稅便利措施合作安排補充協定》

海關總署與香港海關 9 月 18 日簽署了《為經香港特別行政區輸往內地的葡萄酒提供通關徵稅便利措施合作安排補充協定》，以進一步推動香港發展成為亞洲的葡萄酒貿易及集散中心。《協定》主要包括簡化程序，以管理香港備

案出口商為主導，取消內地進口商備案制度；信息共用，香港備案出口商將出口信息報香港海關備案審核，香港海關向內地傳輸貨物有關信息；內地海關通關環節採取信任審價，便利通關措施。

經香港輸往內地葡萄酒通關徵稅便利措施自 2010 年以來陸續在深圳和廣州海關實施運行。海關總署提出在條件成熟時可將便利措施延伸至內地其他口岸。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xinwen/2014-09/22/content_2754096.htm

金融、工商等

3. 國務院出台新政幫扶“小微”助推萬眾創新

9 月 17 日召開的國務院常務會議，部署進一步扶持小微企業發展。

會議推出六項新政策以推動大眾創業、萬眾創新，增添社會活力和發展內生動力，促進經濟穩定增長和民生改善。

政策包括：

- 進一步簡政放權力度：加快清理不必要的證照和資質、資格審批，為小微企業降門檻、除障礙；
- 稅收支持：從今年 10 月 1 日至 2015 年底，將月銷售額二至三萬元的也納入暫免徵稅範圍；對小微企業從事國家鼓勵類項目，進口自用且國內不能生產的先進設備，免徵關稅；
- 融資支持：鼓勵銀行業金融機構單列小微企業信貸計劃，鼓勵大銀行設立服務小微企業專營機構；
- 財政支持：對吸納就業困難人員就業的小微企業，給予社會保險補貼；
- 中小企業專項資金對小微企業創業基地的支持，鼓勵地方中小企業扶持資金將小微企業納入支持範圍；
- 服務小微企業的信息系統建設，方便企業獲得政策信息。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guowuyuan/2014-09/17/content_2751902.htm

4. 國務院建立旅遊工作部際聯席會議制度

國務院 9 月 15 日發佈《關於同意建立國務院旅遊工作部際聯席會議制度的批覆》，同意由國務院牽頭旅遊工作部際聯席會議制度，聯席會議不刻制印章，

不正式行文，撤銷全國假日旅遊部際協調會議，其職能併入國務院旅遊工作部際聯席會議。

聯席會議制度主要職能為統籌協調全國旅遊工作。對全國旅遊工作進行宏觀指導；提出促進旅遊業改革發展的方針政策；協調解決旅遊業改革發展中的重大問題；研究旅遊業改革發展中的其他重要工作等。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4-09/15/content_9077.htm

5. 商務部《關於加快推進商務誠信建設工作的實施意見》

商務部 9 月 18 日發佈《關於加快推進商務誠信建設工作的實施意見》，以加快推進商務誠信建設工作。

《意見》主要內容：

- 主要目標：爭取用六年左右通過建立政府與市場、線上與線下相結合的信用約束機制，完善信用管理制度，使企業誠信經營意識和信用管理能力明顯增強，信用服務業規範健康發展，商務誠信體系基本建立；
- 重點任務：推動建立行政管理信息共用機制；引導建立市場化綜合信用評價機制；支持建立第三方專業信用評價機制；鼓勵發展商業信用交易市場並打造商務誠信文化環境。

《意見》全文可參考：

<http://sczxs.mofcom.gov.cn/article/cbw/cl/201409/20140900734396.shtml>

6.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外資銀行行政許可事項實施辦法》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9 月 19 日發佈《中國銀監會外資銀行行政許可事項實施辦法》，以規範銀監會及其派出機構實施外資銀行行政許可行為，明確行政許可事項、條件、程序和期限，保護申請人合法權益。修訂後的《辦法》分為總則、機構設立、機構變更、機構終止、業務範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任職資格核准、附則。《辦法》主要刪除了已取消的行政許可事項、精簡許可程序、加強審慎監管並遵循中外資一致原則，統一市場准入標準。香港的金融機構在內地設立的銀行機構，比照適用本辦法。《辦法》自公佈之日起施行。

《辦法》全文可參考：

<http://www.cbrc.gov.cn/chinese/home/docView/ECA2DA5BC5E94870BBCB8BB85CDEE9D5.html>

7.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進一步推進期貨經營機構創新發展的意見》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9 月 16 日發佈《關於進一步推進期貨經營機構創新發展的意見》，以加快推動行業創新發展，滿足實體經濟日益多元化的風險管理和財富管理需求。

《意見》主要內容：

- 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能力：支持期貨經營機構提供風險管理服務，進一步擴大風險管理公司業務試點及豐富交易所的基礎衍生品工具等；
- 增強期貨經營機構競爭力：明確期貨經營機構的基本定位，支持期貨公司做優做強，推進期貨公司業務轉型升級，加快發展期貨公司資產管理業務等；
- 適時放寬行業准入：支持民營資本、專業人士出資設立期貨經營機構，研究實施期貨業務牌照管理制度等；
- 探索建立以套期保值和風險管理為目的的專業交易商制度，支持金融機構、產業客戶發展成為專業交易商等；
- 逐步推進期貨經營機構對外開放：鼓勵外資參股境內期貨經營機構，支持期貨公司為境外機構參與境內期貨市場提供交易結算服務，支持期貨經營機構在境外設立、收購公司等；
- 落實期貨經營機構風險防範的主體責任，加強信息技術安全保障，進一步推進監管轉型；
- 穩步發展場外衍生品業務；
- 完善投資者投訴處理和工作機制。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sfc.gov.cn/pub/newsite/zjhxwfb/xwdd/201409/t20140916_260404.html

8.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通知鼓勵證券公司進一步補充資本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近日表示鼓勵證券公司多渠道補充資本，並清理取消有關證券公司股權融資的限制性規定。

主要內容：

- 要求各證券公司通過 IPO 上市、增資擴股等方式補充資本，確保業務規模與資本實力相適應，公司總體風險狀況與風險承受能力相匹配；

- 鼓勵符合條件的證券公司 IPO 上市，取消“較強的市場競爭力”和“良好的成長性”兩項額外審慎性要求，並簡化有關程序，提高 IPO 上市監管意見書的出具效率；
- 適當降低持股 5% 以上入股股東及信託公司、有限合夥企業入股證券公司的要求，並對入股股東長期投資規模不再做出要求；
- 鼓勵證券公司通過利潤留存補充資本，並支持證券公司探索發行新型資本補充工具，如優先股、減計債、可轉債等；
- 對於資本實力不足、風險覆蓋率（淨資本比風險資本準備）低於 200% 或者流動性風險監管指標低於 120%（2015 年 6 月 30 日前低於 100%）的證券公司，要求其槓杆倍數（總資產比淨資產）不得超過五倍，同時將暫停受理其創新業務試點申請。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sfc.gov.cn/pub/newsite/zjhxwfb/xwdd/201409/t20140919_260674.html

9.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民政部等《關於加快推進健康與養老服務工程建設的通知》

為了加快推進健康服務體系、養老服務體系和體育健身設施建設，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民政部等十部門近日聯合發佈《關於加快推進健康與養老服務工程建設的通知》。

《通知》主要內容：

- **目標：**重點加強健康服務體系、養老服務體系和體育健身設施建設，提升醫療服務能力，形成規模適度的養老服務體系和體育健身設施服務體系；
- **主要任務：**在健康服務體系、養老服務體系和體育健身設施建設體系三個領域鼓勵和吸引社會資本特別是民間投資參與建設和運營；
- **政策措施：**放寬市場准入，鼓勵社會資本投資健康與養老服務工程；充分發揮規劃引領作用，推進健康與養老服務項目佈局落地；加大政府投入和土地、金融等政策支持力度，加快建設健康與養老服務工程；發揮價格、稅收、政府購買服務等支持作用，促進健康與養老服務項目市場化運營；加強人才培養交流，規範執業行為，創造健康與養老服務業良好的發展環境。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mca.gov.cn/article/zwgk/fvfg/shflhshsw/201409/20140900701503.shtml>

10. 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就《出入境特殊物品衛生檢疫管理規定》公開徵求意見

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 9 月 18 日發佈《出入境特殊物品衛生檢疫管理規定（公開徵求意見稿）》，以規範出入境特殊物品衛生檢疫監督管理，防止傳染病傳入、傳出，防控生物安全風險，保護人體健康。《意見稿》適用於入境、出境的微生物、人體組織、生物製品、血液及其製品等特殊物品的衛生檢疫審批檢疫查驗監督管理。公開徵求意見至 2014 年 10 月 18 日。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hinalaw.gov.cn/article/cajgg/201409/20140900397017.shtml>

11. 環境保護部就《合成樹脂工業污染物排放標準》公開徵求意見

環境保護部 9 月 18 日發佈《合成樹脂工業污染物排放標準（徵求意見稿）》，以保護環境，防治污染，促進合成樹脂工業生產工藝和污染治理技術的進步。《標準》規定了合成樹脂生產企業或生產設施的水和大氣污染物排放限值、監測和監督管理要求。公開徵求意見至 2014 年 10 月 13 日。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zhb.gov.cn/gkml/hbb/bgth/201409/t20140924_289471.htm

區域發展

12. 京津冀簽署商務行動方案推進市場一體化

為深入貫徹落實京津冀協同發展重大國家戰略，天津市商務委會近日同北京、河北商務主管部門，共同制定並簽署了“關於落實京津冀共同推進市場一體化進程合作框架協議商務行動方案”，從四方面打造合作空間：

- 打造法制化營商環境：三地建立打破行政壁壘工作對接小組，定期交流信息，建立舉報投訴優先處理和合作處理機制，及時交換需合作協調解決的舉報投訴件，採取措施推動問題解決。加強打擊侵犯知識產權和制售假冒偽劣商品工作協調，開展跨地域執法協作；
- 建設統一開放的商貿流通市場：鼓勵京津冀零售業相互延伸、融合發展，為三地優勢企業和特色品牌發展創造條件。發揮京津市場窗口優勢，支持三地商貿企業在兩市進行展示、交易，拓展市場空間。發揮各自在科技、信息、港口、物流資源優勢，支持建設區域公共物流信息服務平台，開展物流標準化區域合作試點，共同提高物流配送效率。搭建電子商務交流平臺，推進三地電子商務創新發展；

- 協調推進口岸一體化建設：協調口岸管理部門，按照海關總署和國家質檢總局批准的京津冀通關一體化改革方案，實現三地企業自主選擇報關報檢、納稅和貨物驗放地點，促進三地管理資源共用，提高通關效率和貿易便利化水平，構建便捷高效的大通關服務體系；
- 加強開放型經濟合作：研究推動政策延伸互享機制，提高投資貿易便利化水平，打造區域開放發展整體優勢。構建會展合作平台，整合三地會展資源，錯位發展，共同培育具有國際影響力的品牌展會。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news.xinhuanet.com/fortune/2014-09/15/c_1112485527.htm

自貿區

13. 上海自貿區首發“企業經營異常名錄”

據報導，從今年 3 月開始自貿區內的企業拿著“法人一證通”的身份證明，自行上網申報年報。申報期結束後，工商部門多方式、多次催告未報企業，最終仍未申報的企業，就會被列入“企業經營異常名錄”；9 月 23 日上海自貿區率先公佈首批 1 467 家“企業經營異常名錄”。工商部門將對已報年報的企業進行抽查，一旦發現虛報、瞞報信息，也將逐步移入名單。

另商務部表示上海自貿區負面清單是國務院授權上海市制定的，具有特殊的試點性質，其他地方未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不能複製和效仿。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finance.people.com.cn/n/2014/0924/c1004-25722819.html>

省市

14. 遼寧試點“三證合一”登記制度

遼寧省嘗試把開辦企業前需要辦理的營業執照、組織機構代碼證、稅務登記證合併（“三證合一”），以此簡化審批手續，為創辦企業提供方便。“三證合一”登記制度將在瀋陽、鞍山、朝陽三試點市先行開展，今年 12 月底前在各市政府行政審批服務中心和部份縣政府行政審批服務中心試行，明年 3 月在全省全面推開。

“三證合一”後，申請人只需按要求向工商局一家遞交材料即可。原來由申請人分別辦理的手續，則由工商、質監、國稅、地稅四部門審批聯動，審批結束後，申請人領到的是加載了組織機構代碼、稅務登記號這兩個信息的營業執照，原有的組織機構代碼證和稅務登記證將不再核發。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xinwen/2014-09/15/content_2750495.htm

15. 吉林《關於加快建設裝備製造支柱產業的意見》

吉林省人民政府 9 月 9 日發佈《關於加快建設裝備製造支柱產業的意見》。

《意見》主要內容：

- **發展方向：**加快發展高端裝備製造業，包括軌道交通裝備、衛星及應用、航空設備、光電設備、醫療儀器設備、環保設備及試驗及檢測設備；提升傳統裝備製造業，包括農業機械、換熱設備、電氣設備、礦山機械及冶金設備等；培育特色裝備製造業，包括汽車製造設備、食品加工設備及製藥設備；強化基礎配套裝備製造業；
- **政策措施：**加大技術創新、技術改造、招商引資、及政策支持力度，加快產業集聚，鼓勵企業兼併重組，加強行業統計和運行調度體系建設。

《意見》全文可參考：

http://www.jl.gov.cn/zwgk/gwgb/szfwj/jzf/201409/t20140909_1746300.html

16. 黑龍江《政府核准的投資項目目錄（黑龍江省 2014 年本）》

黑龍江省政府 9 月 18 日發佈《政府核准的投資項目目錄（黑龍江省 2014 年本）》，以進一步深化投資體制和行政審批制度改革，加大簡政放權力度，切實轉變政府投資管理職能，充分發揮市場在資源配置中的決定性作用，進一步確立企業投資主體地位，更好發揮政府作用。

《目錄》主要內容：

- 《目錄》涵蓋農業水利、能源、交通運輸、信息產業、原材料、機械製造、輕工、高新技術、城建、社會事業、金融等領域。對於鋼鐵、電解鋁、水泥、平板玻璃、船舶等產能嚴重過剩行業的項目，需嚴格控制新增產能；
- 《目錄》對外商投資及境外投資情形，做出了相應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地區的投資者在內地舉辦的投資項目，參照執行。

《目錄》全文可參考：

<http://www.hlj.gov.cn/wjfg/system/2014/09/19/010684226.shtml>

17. 新疆《關於進一步支持交通運輸科學發展的若干意見》

交通運輸部日前發佈《關於進一步支持新疆交通運輸科學發展的若干意見》。

《意見》主要內容：

- 交通運輸部將從改革、規劃、資金、項目、科技、人才等方面全力支持新疆交通運輸發展；
- 推進綜合運輸大通道建設，完善幹線交通網絡，加強綜合交通網絡協調銜接，改進提升綜合運輸服務，加快推進新疆綜合交通運輸體系建設。要加強農村公路建設，支持農村客運和物流發展，優先發展城市公共交通，提升新疆交通運輸基本公共服務水平。要加強國際運輸通道建設，完善重要口岸交通基礎設施，推進國際運輸便利化，推進新疆向西開放交通互聯互通建設。要加強兵團重要幹線公路建設，加強兵團與自治區的交通銜接，推進兵地交通融合發展。要加強交通安全保障能力建設，加強交通應急體系和應急機制建設。要提升公路建設管理水平，科學把握公路建設標準，提高公路養護保障能力，提高新疆交通基礎設施建設和養護管理水平。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jt.chinadaily.com.cn/126/show-20933-1.html>

《本期完》

其他經貿資訊網頁

如欲獲取駐北京辦事處服務範圍外的其他省份的經貿資訊，請瀏覽以下網頁：

- (1) 香港特區政府工業貿易署「商業資料通告 – 內地商貿資料庫」網頁
網址: http://www.tid.gov.hk/sc_chi/trade_relations/mainland/cic.html
- (2) 香港特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gdeto.gov.hk>
- (3) 香港特區政府駐上海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sheto.gov.hk>
- (4) 香港特區政府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cdeto.gov.hk>
- (5) 香港特區政府駐武漢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wheto.gov.hk>
- (6) 香港貿易發展局「中國貿易」網頁
網址: <http://china-trade-research.hktdc.com/tc/>

歡迎訂閱

如有興趣訂閱駐北京辦事處的《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歡迎提供相關資料（包括：商會、機構或公司名稱、電子郵箱、聯絡人及聯絡方式）電郵至(eatl_issues@bjo.gov.hk)通知本辦。所提供的資料只供發放本《通訊》之用。

免責聲明

駐北京辦事處的《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北京辦事處為公眾提供的資訊服務，資料搜集自相關網站、報刊媒體及有關機構等管道，僅供參考之用。該《通訊》所載資料已經力求準確，惟本辦對於因使用、複製或發佈該《通訊》而招致的任何損失，一概不負任何責任。